

高新区投资促进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通知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开枣庄高新区投资促进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年报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。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枣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官网（<http://www.zzctp.gov.cn/>）“政务信息公开>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栏目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投资促进局在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，围绕区政务公开中心工作，不断深化工作思路，创新工作举措，提升工作水平，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，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较好保障了法治政府和阳光政府建设。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规定的有关通知要求，遵循依法、准确、及时、公正和便民的原则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分解任务，加大督导力度，全面推进组织建设、平台建设、制度建设，扎实做

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进行信息公开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不断提高，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增强，公信度不断提高，维护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及时更新机构职能，编制发布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；2020年高新区投资促进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5条。无回应解读情况。无依申请公开情况。无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被举报投诉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		
规范性文件		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		
行政强制	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	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
		2.重复申请			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
(七) 总计						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	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区投资促进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不足, 存在与其他单位信息公开交流还不够的问题。一是加

强与其他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的沟通与交流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将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二是进一步加强与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交流，把公开工作做深做细。单位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，坚持从实际出发，研究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措施，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明确专人管理，负责信息发布、依申请公开受理等日常工作。健全信息发布审批制度，工作信息必须通过中心负责人、分管部领导审核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的原则，及时向社会公开部门概况、工作职责、动态等情况。今后我局将深化工作推进部署，制定年度工作推进计划，定期召开部署会议，调度工作开展情况，合理调整、部署工作方向。紧紧围绕重点工作、重大项目信息发布情况及信息发布时效性情况进行通报，以制度推进落实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创新工作方式，加强信息发布质量、数量、时效性，强化依申请公开、咨询答复回复规范性，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向专业化、规范化。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的内容，创新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，通过信息公开工作推动工作创新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如对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枣庄高新区投资促进局联系（联系电话：0632-8693709，电子邮箱:gxq8693709@163.com）。